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 2024-021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雅戈尔置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戈尔置业”）
- 被担保人：珠海鹏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鹏湾置业”）
- 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雅戈尔置业拟为珠海鹏湾置业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的贷款展期继续担保，本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3,500 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为珠海鹏湾置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500 万元，将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到期。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83,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3%。

- 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方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雅戈尔置业持有珠海鹏湾置业 50% 股权。因珠海金湾项目开发需要，珠海鹏湾置业向工商银行申请贷款，该贷款将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到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披露的《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3）。因珠海金湾项目开发计划发生变化，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珠

海鹏湾置业拟向工商银行申请对项目贷款进行展期至 2026 年 12 月 20 日，展期金额为 47,000 万元。雅戈尔置业拟按照持股比例 50%为珠海鹏湾置业上述贷款展期金额中的对应比例即 23,500 万元本金及其利息等费用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雅戈尔置业对珠海鹏湾置业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23,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复为准。

因被担保人珠海鹏湾置业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珠海鹏湾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 年 1 月 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49MKM6H

注册地点：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虹晖一路 8 号 106 室

法定代表人：洪群峰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绿化养护，物业管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信息咨询和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建筑装饰装潢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停车场设备、交通安全设施、通讯设备、照明设备、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珠海宝龙嘉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控股。上海鹏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雅戈尔置业控股有限公司对珠海宝龙嘉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50%。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65,651.71	451,620.24
负债总额	492,760.28	474,431.71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492,760.28	474,431.71
资产净额	-27,108.57	-22,811.47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32	109,144.67
净利润	-4,297.10	-26,554.21

注: 珠海鹏湾置业的 2023 年度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24 年 1-3 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 2、保证期间: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 3、担保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23,500 万元。
- 4、担保范围: 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因珠海金湾项目开发计划发生变化,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求,顺利推进项目竣工交付,对原有贷款展期继续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在原担保措施基础上并未增加新的担保措施,不会增加公司负担。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的目的是为满足珠海金湾项目经营发展需求,确保项目竣工交付的顺利推进;雅戈尔置业与合作方均按持股比例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且本次担保系存续债务担保

措施的延续，未增加上市公司额外的担保责任，亦不会增加公司担保风险；同意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83,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3%；其中：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1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38%；

子公司互保的担保额度为 4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5%；

公司对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23,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60%。

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九日